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B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和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和3.21條**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所刊載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金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會員，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

緊隨該委任，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和3.21條之最低人數規定。

茲提述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所刊載的公告，關於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和3.21條。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金立佐博士（「金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會員，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該委任」）。金博士個人資料如下：

金立佐博士，54歲，畢業於北京大學和英國牛津大學，分別獲授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金博士曾就職於大學、中國政府機關、國際投資銀行和顧問公司，累積了多年政府和企業顧問工作經驗，亦擁有任職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經驗。現任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00154）及中遠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金博士確認在過去三年沒有擔任在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董事。

於公告日，金博士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金博士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權益和概無在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出任其他職位。

本公司與金博士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金博士之每年董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後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市場水平及本公司表現而厘定。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金博士將任職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須在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就董事所知、所悉和所信及經金博士確認，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關於金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金博士加入董事會。

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李祿兆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和3.21條

緊隨該委任，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和3.21條之最低人數規定。

承董事會命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昭國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朱林瑤女士（主席）、劉志德先生（總裁）、潘昭國先生、王光雨先生、夏利群先生、熊卿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麻雲燕女士、李祿兆先生及金立佐博士組成。

* 僅供識別